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段郁蓮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5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a8048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64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及研習計畫各1份 (31916858\_1133064708\_1\_ATTACH1.pdf、  
31916858\_1133064708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舉辦113年度特殊教育研習「性平事件之相關法規介紹—以協助特殊教育生為中心」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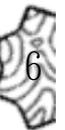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5月21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310149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21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中午12時10分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II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  - (三)研習對象：北區（金門縣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桃園市、新竹縣／市）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以及本校輔導區（宜蘭縣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金門縣、連江縣）國高中職教育階段特教

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 113/05/28



1130003894



教師優先錄取，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，名額7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於報名截止日（詳附件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
- 2、錄取名單將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。
- 3、審核錄取後，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開課前來電說明並請假，吳方慈助理專線：（02）7749-5105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

- 1、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。
- 2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。
- 3、研習結束後請填答回饋問卷表單。
- 4、全程參與並確實簽到、退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5、請自備環保餐具。
- 6、停車位有限，請善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- 7、孕婦、身心障礙、行動不便及需其他特別服務者，請於研習報名時於備註欄中告知，以利中心協助安排。
- 8、考量因疫情或其他突發狀況導致研習安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務必留意E-mail或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的最新公告訊息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研習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